

北林教务动态

北京林业大学教务处主办

第 14 期

2017 年 10 月 20 日

目录

➤ 校庆专题：深化九项教学综合改革 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副院长一行来校交流

➤ 教室教学条件改善项目通过专家验收

■ 教务动态

■ 教务通知

校庆专题：深化九项教学综合改革 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多年来，北京林业大学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将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坚持人才培养“优于一切、高于一切、重于一切”，以培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为目标，持续深化九项教学综合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一、创新人才培养理念，正确引领人才培养

学校在《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方案》中明确提出“坚持更新教育理念先行，夯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牢固树立本科教学基础地位，持续确立本科人才培养的适应性质量观，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人才培养理念。

学校以聘期任务的方式，坚持教学导向，完善评价机制、制定激励政策，把教师精力集中到教学投入和教学质量提高上来，落实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学校以学生发展为重，逐步树立以“学生、学习”为中心的培养观。

二、健全教育教学体系，保障人才培养能力

完善教育教学体系。建立协同育人平台，适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推行综合学分制，改革素质教育体系，开展学分认定与转换，注重思政教育和体育教育。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2013 年以来，1 名教师荣获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11 名教师获评省部级“教学名师”称号，尹伟伦院士荣获“北京市人民教师”。

三、深化培养模式改革，推进卓越人才培养

学校通过“梁希实验班”、“理科(生物学)基地”，“国际合作办学”构建“研究型”人才培养体系；实施“按类招生，分类分层”大类培养搭建“复合型”人才培养体系；探索国际办学，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林业领域人才。目前林学类等 7 个专业类实施“按类分层培养”模式，涵盖 27 个本科专业及方向。（下转 2 版）

(上接 1 版)

学校推进学籍管理和学分制改革,学生可 2 次重新选择专业,施行校外选学、创新创业学分的认定与转化。

四、强化专业内涵建设,准确对接人才需求

开展专业评估,以评促建。2014 年,11 个专业入选国家级卓越农林人才培养试点项目。2016 年,环境工程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

开展专业综合改革,园林等 5 个专业入选国家拔尖创新型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改革项目,推行“厚基础、重创新、个性化、国际化”的人才培养模式;林业工程类等 5 个专业(类)入选国家复合应用型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改革项目,推行“宽口径、强实践、重过程、求卓越”的人才培养模式。

五、加强课程资源建设,提升课堂育人效果

重视教材建设。单独设置管理部门,强化编写指导,推选教师担任国家教材委员会委员和专家;发起成立“全国高等农林院校教材建设战略联盟”;共 211 种教材入选各类“十三五”规划教材建设项目。

推进课程建设。7 门课程入选“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3 门课程入选“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8 门课程入选“北京市视频公开课”。增加艺术类和视频类公选课。牵头 10 所行业高校成立全国林业高等院校特色网络课程资源联盟,启动 MOOCs 建设。

六、完善实践育人体系,提高人才综合素质

学校注重学生发展和个性化成长,构建多层

次实践育人体系。学校统筹指导,通过各类合作形式,建立了 105 家长期稳固的实践教学基地;培育了 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 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 个北京市示范性校内创新实践基地。

七、加强教学条件建设,有效支撑人才培养

2013 年建成 9 万平方米的学研中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学校推进开放性实验室、创新实验室建设,新增 1 个北京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北京市大学生校外人才培养基地、3 个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八、深化创新创业教育,实现人才差别化培养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开设“广谱式”和“融入式”课程,塑造创业文化氛围,开展模拟实训和成果转化,精准辅导“创业教育班”学生。

搭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整合校内外资源,形成特色鲜明的创新创业公共服务体系。

健全创新创业保障机制。完善学分制度,允许学生休学创业,在转专业和免试推免研究生过程中予以政策保障,将相关经费纳入年度预算。

2013 年以来,学校获批 2 个北京市示范性校内创新实践基地。“十二五”期间,学校共资助 1584 个“大创”计划项目。学生在国内外高水平学科竞赛中获奖 900 余项。学校每年举办大学生创新论坛,发起全国大学生环保科技大赛。2017 年,学校获评北京市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九、探索改进思政课教学,坚持正确育人方向(下转 3 版)

（上接 2 版）

学校贯彻思政会议精神，开展教学专题研讨，建立多元化立体式授课模式，推进中、小班教学，鼓励教师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教学质量。学校创新思政课实践教学，成立实践教研室，并拨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探索新型教学模式。

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学校聚集人才培养，持续推进九项改革，教育教学成效显著，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毕业生得到社会广泛认可。2014年，刘延东副总理到校视察，对我校人才培养工作给予充分肯定。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国家林业局局长张建龙等上级领导也给予学校高度评价。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副校长一行来校交流

10月13日，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副院长刘玉方一行来校调研。副院长王玉杰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双方就本科教学评估工作进行了交流。

王玉杰向与会人员介绍了学校的基本情况、办学特色以及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经验。他指出，我校与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都是具有行业特色的高校，希望两校积极抓住机遇，互相学习，共同进步。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副院长刘玉方介绍了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的基本情况与办学历史，表示希望通过此次对于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调研，进一步加强两校间的交流。

教务处处长黄国华详细介绍了我校迎评促建总体工作的经验及做法。党政办公室、财务处、学生处、校团委、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与促进中心、人事处、科技处等单位相关负责人参加座谈会，结合部门职责和工作实际，就评建工作的组织领导、进度安排、科研支撑教学、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经费、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学校特色项目凝练等方面的问题，与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的对口部门负责人进行了广泛深入的探讨与交流。

会后，刘玉方代表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向我校赠送具有学校特色的纪念品。

（教务处 曲橙橙）

教室教学条件改善项目通过专家验收

近日，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我校暑期教室教学条件改善项目进行验收。部分学院教学院长、教师代表、信息中心及教务处相关人员参与验收。

会上，教务处相关负责人对此次验收的教学条件改善项目概况进行了介绍。他说，此次教学条件改善项目涉及教室多，工程量较大。为确保项目质量，教务处在项目调研、方案编制、方案论证、项目实施等环节做了大量详实的工作，确保新学期新多媒体设备及新建教室能高质量投入使用。两家承建单位代表分别介绍了该项目的

具体实施情况，并对该项目的创新点进行了着重说明。

与会专家在详细了解项目的基础上，对照合同要求，对更新的多媒体设备、设施进行了实地考察验收。专家组一致认为，更新后的多媒体教学设备使用更加便捷，性能更加优良，信息化水平更高。参与此次验收的人文学院韦贵红老师说：“这学期在新建的智慧教室上课效果特别好，学生积极性及出勤率高，分组研讨教学效果较好。”

（下转 4 版）

（上接 3 版）

据悉，此次验收的教室教学条件改善项目主要包括第一、二教学楼 85 间教室的多媒体设备更新改造、二教 109 智慧教室、学研中心新建的 4 间专业教室。项目完成后，学校本科教室教学

条件得到了进一步改善，新教室及新设备获得了师生的广泛好评。今后，教务处将围绕学校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加大教学条件建设，满足我校“双一流”背景下的本科人才培养需要。

（教务处 尹大伟）

教务动态

- 9 月 25 日，召开处长办公会。会上，副处长尹大伟就非在编工作人员劳动合同续签事宜、教学设备采购申请事宜、办公设备采购申请事宜、办公家具采购申请事宜、学院路共同体课程课时费支付事宜、录播教室建设合同事宜、教室多媒体维修服务商遴选事宜做了汇报；副处长冯强就计算中心设备采购款支付事宜、研究生助教补助金支付事宜、四六级口语考点设备采购款支付事宜做了汇报。
- 9 月 28 日，召开处长办公会。会上，现代教育管理中心就固定资产报废事宜做了汇报；办公室就办公设备采购事宜做了汇报；学籍管理与注册中心就《北京林业大学本科学生请假管理办法》的印发请示事宜做了汇报；“梁希实验班”管理中心就梁希班学生转出事宜、“大学生互联网+”大赛深度辅导费用支付做了汇报；副处长于斌就《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名单的通知》做了通报，就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评选事宜、校级优秀本科生毕业论文指导教师评选事宜做了汇报；副处长冯强就高校管理与评价实践案例报送事宜做了汇报；副处长尹大伟就二教多媒体控制室施工事宜、教务处会议室设备采购事宜做了汇报。
- 10 月 10 日，召开处长办公会。会上，副处长尹大伟就智慧教室合同事宜做了汇报；黄国华处长就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织申报事宜提出具体分工，就教学名师课程录像费用支付事宜做了通报，就教务处 10、11、12 三个月的重点工作做了部署；处领导班子共同讨论了第二轮聘期考核的结果。

教务通知

- 9 月 15 日，发布《关于公示 2017 级梁希实验班(农林经济管理)学生选拔预录取名单的通知》。
- 9 月 17 日，发布《关于查询本学期选课抽签结果的通知》。
- 9 月 18 日，发布《停开课列表（截至 9 月 18 日）》。
- 9 月 21 日，发布《关于核对 2017 级新生照片的通知》。
- 10 月 11 日，印发《关于做好 2017-2018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课程教学日历填写工作的通知》。